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现金管理产品单日最高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保本型类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8 月 16 日，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4号）的核准，公司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实际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6.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4,882,400.00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3,448,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91,434,4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5月25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对其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5日出具天健验
[2021]1-27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
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
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计划运用募集资 金(万元)	建设期
一	云南神农陆良年产50万吨饲料及生物安全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12个月
二	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2-1	云南神农石林年出栏18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1,086.94	11,086.94	12个月
2-2	云南神农陆良猪业有限公司18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2,000.00	12,000.00	12个月
2-3	云南神农沾益花山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4,500.00	14,500.00	12个月
2-4	曲靖市沾益区白城镇下坡年出栏24万头优质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4,500.00	13,796.24	12个月
2-5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15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7,800.40	12个月
2-6	武定神农猪业发展有限公司文笔山15万头仔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7,322.79	12个月
2-7	广西大新县雷平镇18万头仔	15,000.00	14,530.89	12个月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计划运用募集资金 (万元)	建设期
	猪扩繁基地建设项目			
三	优质生猪育肥基地建设项目			
3-1	云南神农宾川猪业有限公司年出栏 3.2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6,802.39	6,802.39	12个月
3-2	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岗路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14,600.00	14,600.00	12个月
3-3	云南神农石林螺蛳塘年出栏 10 万头优质生猪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	14,703.79	12个月
四	云南神农曲靖食品有限公司年 50 万头生猪屠宰新建项目	15,000.00	15,000.00	12个月
五	补充流动资金	57,000.00	57,000.00	-
	合计	215,489.33	209,143.44	-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

（五）实施方式和授权

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予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订与上述授权有关的现金管理合同。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均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均为已公开上市的银行及券商等金融机构，或全国性、有影响力的地方性商业银行及规模和实力较强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1年6月30日/2021 年1-6月
资产总额	2,875,491,047.82	5,291,497,652.56
负债总额	615,948,088.88	576,598,875.98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59,542,958.94	4,714,898,77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918,758.60	363,921,41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828,665.54	86,055,284.02

注：2020年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6月数据未经审计。

（一）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最高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7.5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

重大的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把控风险，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确保了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

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